

附表1:

2016年全市代编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6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	2016年调整预算数	项目	2016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	2016年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48,945	-119,657	2,029,28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75,964	-43,176	2,332,78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47,532	57,936	305,468	二、上解上级支出	122,831		122,831
三、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000	4,000	26,000	三、债务还本支出(含置换债券)		1,445,630	1,445,630
四、调入资金	80,318	18,069	98,387				
五、置换债券发行收入		1,442,106	1,442,106				
			-				
收入总计	2,498,795	1,402,454	3,901,249	支出总计	2,498,795	1,402,454	3,901,249

附表2之1:

江门市本级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6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	2016年调整预算数	项目	2016年预算数(含上级提前下达补助资金支出)	预算调整	2016年调整预算数
一、税收收入	348,392	-34,819	313,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570	-2,907	62,663
二、非税收入	92,591	6,213	98,804	二、外交支出			-
其中：专项收入	39,457	-13,278	26,179	三、国防支出	3,226		3,22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4,681	2,502	27,183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246	5,752	66,998
罚没收入	21,881	4,780	26,661	五、教育支出	64,399	-213	64,186
其他收入	6,572	12,209	18,781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603	-41	12,56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476	836	8,3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69	-237	44,83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102	-301	30,8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5,275	1,598	6,87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439	-487	7,952
				十二、农林水支出	26,398	-577	25,8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57,666	-702	56,96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992	-3,448	7,544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87	-97	4,890
				十六、金融支出	1,351	-339	1,012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024	-171	4,85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676	31	18,7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78		4,278
				二十一、预备费	4,100	-3,000	1,100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12,497	12,497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60	760
				二十四、其他支出	8,676	-6,613	2,063
收入合计	440,983	-28,606	412,377	支出合计	446,553	2,341	448,894

附表2之2:

江门市本级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二）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6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	2016年调整预算数	项目	2016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	2016年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0,983	-28,606	412,3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含上级提前下达补助资金支出)	446,553	2,341	448,894
二、转移性收入	144,761	12,402	157,163	二、转移性支出	193,241	-	193,241
(一) 上级补助收入	104,801	12,402	117,203	(一) 上解上级支出	52,083		52,083
(二) 下级上解收入	39,960		39,960	(二) 固定专项补助下级支出	92,231		92,231
				(三) 一次性专项补助下级支出	20,712		20,712
三、置换债券发行收入		1,442,106	1,442,106	(四) 全市统筹发展资金转移支付支出	28,215		28,215
四、调入资金	32,050	18,069	50,119	三、上级转贷债券支出		708,597	708,597
五、调入预算稳定调节金	22,000	4,000	26,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含置换债券)		737,033	737,033
				五、调出资金			-
				六、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七、预算结余			-
				其中：净结余			
收入总计	639,794	1,447,971	2,087,765	支出总计	639,794	1,447,971	2,087,765

附表3:

江门市本级2016年有关支出项目安排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		安排金额	备注
			代码	科目		
		合计			12,712	
		一、追加专项资金小计			2,115	
1	财政代编	2016年政府置换一般债券发行费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 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760	根据上级规定, 2016年一般债券发行费不在债券发行收入抵扣, 需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	各市区财政局	追加安排2016年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配套资金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8	根据《关于加大农村基层组织工作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粤财农〔2015〕668号)要求, 省、市、县、村对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的分担比例由原4.8:1.6:1.6:2调整为5:2.5:2.5:0, 切实减轻村级负担, 需增加安排2016年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市级配套资金108万元。
3	市文广新局	市文广新局“四馆”联合建设启动经费	2070205	博览馆	100	市政府工作会议确定, 已预拨资金。
4	市卫生计生局	购置虫媒应急消杀车经费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 机构	59	根据市府办呈批表(市内)【2016】536号, 安排78万元, 菜中在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市级补助经费结余中调整安排19万元, 其余59万元视结合盘活存量资金统筹安排解决。
5	市水务局	水利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9	2015年底市财政统筹市水务局结转超过两年的水利项目资金153.5万元, 2016年根据水利部门实际需求, 需安排水务部门有关水利工程项目专项资金139万元。
6	市林科所	林业科学研究项目资金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1	2015年底市财政统筹市林科所结转超过两年的项目资金15万元, 2016年根据单位工作实际需求, 需安排有关林业科学项目专项资金11万元。
7	市动物疫病控制中心	2013年江门市畜禽良种基地工程项目质量保修金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0	2015年底市级财政已统筹该单位结转超过两年的资金13.2万元, 现结合项目资金需求安排10万元, 以保障单位按合同支付工程款。

附表3:

江门市本级2016年有关支出项目安排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		安排金额	备注
			代码	科目		
8	市委统战部	市委统战部民主大楼搬迁经费	20111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70	市委统战部民主大楼落成后, 为保障正常使用需配备必要的配套办公设施设备。
9	市采购中心	整体开发建设经营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海区约定区域项目”专项经费	2010301	行政运行	18	根据市府办呈批表(市内)【2016】01983号, 安排市采购中心整体开发建设经营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海区约定区域项目专项经费18万元, 含律师费9万、公证费2万、项目费用7万。
10	蓬江、江海	返还蓬江、江海两区文化事业建设费(2015、2016年)	2070299	其他文化与传媒支出	90	根据市文化事业费收入分配使用机制, 经计算2016年应补助两区文化事业建设费(2015年38万元, 2016年52万元)。
11	市旅游局	编制《江门市国际特色旅游目的地全域化发展布局规划》经费	2070299	其他文化与传媒支出	250	2016年应安排市旅游专项资金2000万元, 实际安排1600万元, 其他400万元采取资金池形式统筹对应, 根据实际需要给予核拨, 现根据旅游工作的需要, 需要安排250万元。
12	江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海上丝绸之路史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2070204	文物保护	500	为做好海上丝绸之路史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工作, 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16年广东省海上丝绸之路申遗专项经费的通知》(粤财教〔2016〕330号)一次性安排我市海上丝绸之路申遗工作专项经费500万元, 市本级按省补助标准1:1的比例给予支持安排补助500万元, 主要用于海丝申遗点保护维修、展示和整治工程。
		二、人员经费增支小计			8,917	
13	市公安局、司法局、监狱、强戒所、市公安森林分局(含派出所)	市直人民警察警衔津贴(含2015年补发)及相关附加性项目增支	2040201 2040601 2040701	行政运行	5,917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调整人民警察警衔津贴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1号), 经国务院批准, 从2015年1月1日起适当调整人民警察警衔津贴标准。

附表3:

江门市本级2016年有关支出项目安排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		安排金额	备注
			代码	科目		
14	市直各部门	2016年基本工资（离休费）及附加性项目	201 205 208 210		3,000	根据国办发〔2016〕62号，从2016年7月1日起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标准，增加离休人员离休费，净增支标准：机关单位330元、中小学教师445元、公益一类单位300元、离休530元。基本工资（离休费）及附加性项目。
		三、专款专用收入安排小计			1,680	
15	市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活垃圾处理费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680	根据201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垃圾处理费从财政专户管理转列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此项按规定专款专用资金，用于市区生活垃圾处理，支付京环公司垃圾处理费。

附表4:

2016年市本级存量债务置换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债券安排
合计	733,509
一、交通设施类	612,468
1、江顺大桥及配套道路	210,000
2、广佛江快速通道	63,188
3、广佛江快速通道江门段辅道及主辅道	190,889
4、杜阮北一路	36,555
5、连海路（新港路-南环路）一期	14,000
6、礼睦路	10,000
7、胜利南路	21,836
8、南山路	18,000
9、迎宾西路	48,000
二、市政设施类	121,041